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90030 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ZA90030号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宇达公司”）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星网宇达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星网宇达公司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星网宇达公司募集资金2016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星网宇达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星网宇达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七日

（此盖章页仅限于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会师报字[2017]第ZA90030号报告专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750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900.00万股。公司此次向社会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面值1.00元，发行数量19,0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7.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35,35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6,901,764.30元（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308,448,235.70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6]第190910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无

2、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0,845.5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30,844.82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0.71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进行再次修订，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6年12月起对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募集资金专户(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110907902010604	募集资金专户	308,455,330.0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110908501210803	募集资金专户	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10120100434656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计			308,455,330.04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0.00万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无。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0,845.53 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 30,845.53 万元分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活期账户中。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7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7日

附表 1:

2016 年度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844.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 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 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惯性导航与测控产 品产业化项目	否	16,500.00	16,500.00				2018 年 10 月 31 日	0	否	否
2、基于北斗的新一代 驾驶人考训系统产业 化项目	否	10,144.82	10,144.8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否
3、惯性技术研发中心 项目	否	4,200.00	4,20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否
合计		30,844.82	30,844.82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未实现预计收益的原因未募投资项目尚未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0,845.53 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 30,845.53 万元分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活期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2,116.59 万元。2017 年 1 月 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并由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90001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并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核查后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12,116.59 万元，该金额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置换完毕。